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川技术”)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公司监事柏子平、张卫江、丁龙山，副总裁姜勇、邵海波，财务总监刘迎新列席会议。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兴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经纬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经纬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轨道”）为提升整体经营能力、补充流动资金，以增资扩股方式引入自然人股东庄仲生。庄仲生将以现金人民币6,500万元作为投资款增资获得经纬轨道9.1%股权，其中，1,500万元作为经纬轨道的新增注册资本，5,000万元计入经纬轨道的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汇川技术的持股比例降至45.45%，但仍通过董事会席位安排保持对经纬轨道的实际控制地位，经纬轨道继续纳入汇川技术合并报表范围。

为支持经纬轨道的发展，实现全体股东的合作共赢，经纬轨道原股东汇川技术、马建锋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智能产业基金追加认缴出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佛山市招科创新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原名称为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披露的拟投资的招科创新智能装备与硬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追加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追加认缴出资后公司的合计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